

新北市屯山國小 105 年度國家防災日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災害防救法及「教育部各級學校校園災害管理要點」。
- 二、教育部 105 年 7 月 18 日臺教資(六)字第 1050094664 號「105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配合行政院於「國家防災日」推動「全國學生地震演習」，辦理一分鐘內所有參與者完成地震避難掩護動作(趴下、掩護、穩住 3 個要領)為主軸。
- 二、藉模擬實作強化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師生災害防救、自救救人與應變能力，養成學生及幼童在地震發生時有正確的本能反應，如何在地震發生時保護自己，以做好全面防震準備，有效減低災損，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 三、結合家長、社區、消防局相關單位共同辦理防災演練暨宣導活動，擴大全民防災意識及聯結可動用之應變資源。

參、實施時間：

- 一、預演：105 年 9 月 8 日(星期四)上午 7 時 45 分進行。
- 二、正式演練：105 年 9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21 分進行。

肆、演練重點：實施 1 分鐘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動作（依據內政部及教育部共同訂定之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辦理，如附件 1）。

伍、執行工作要項：

一、計畫作業階段：

1. 了解國家防災日計畫及觀摩地震避難就地疏散、掩護要領，作為擬定學校演練計畫之依據。
2. 依據 新北市 105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修訂本校執行計畫。
3. 本校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執行計畫及演練腳本與演練注意事項等，於 105 年 8 月 31 日於教師晨會向全校教職員說明學校於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活動相關演練作為。
4. 將學校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執行計畫、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附件一)及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附件二)，公布於學校網頁供學校教職員、家長及學生瞭解參考運用。

5. 請總務處於 105 年 9 月 2 日前依教育部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102 年版)，完成「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同時完成防震演練活動各項設施及器材之檢視與整備工作以及警報設備測試、疏散路線障礙清除等工作之執行與確認。

二、預演階段：

1. 防災避難路線預習演練：105 年 9 月 8 日上午 7 時 45 分。

(1) 105 年 8 月 31 日期初校務會議時，向全校教職同仁說明「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及「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另於 9 月 7 日由各班導師利用班級時間向同學講解說明演練狀況、程序、疏散路線及集合位置。

(2) 105 年 9 月 8 日上午 7 時 45 分，實施全校師生預演，以使全校師生熟練各項避難動作要領與避難路線。

2. 105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21 分，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統一時間發布模擬地震狀況訊息，完成 1 次強震即時警報全面測試作業(不操作實兵演練)

三、正式演練階段：

1.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狀況發布方式：運用校內廣播系統或依各校現有設施發布(全國各縣市轄屬國民中小學應配合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發布地震訊息)。

2. 全校師生實施 1 分鐘就地避難掩護動作(趴下、掩護、穩住 3 個要領)，1 分鐘後由師長引導疏散至指定安全地點，並完成人員清查及安全回報動作。

3. 校內成員依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編組及負責人員(附件 3)就其職掌，進行相關工作。

4. 演練過程安排專人實施錄製演練實況影片(3-5 分鐘)，並完成成果照片拍攝及彙整。

四、演練結束階段：

1. 105 年 9 月 21 日召開本年度國家防災日演練成果缺失檢討，據以精進次年度演練成效。

2. 完成自評表填報作業，並於 105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一)前將自評表及成果報告書上傳至各校網站首頁「防災教育專區」。

陸、本地震避難掩護正式演練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得由新北市教育局決定活動停止或延期辦理。

組長：教師兼訓練組長
陳美穎

主任：教師兼
教學主任
林玟漣

校長：校長李勇緻